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编号:2024-048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PPP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城管局支付的项目补偿款人民币24827万元(大写:贰亿肆仟捌佰贰拾柒万元整)。

一、项目补偿款到位情况

近日,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格瑞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格瑞环保")收到郴州市城管局支付的提前终止格瑞环保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PPP项目(以下简称"污水厂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24827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格瑞环保已累计收到污水厂项目补偿款28827万元,之前已收到的4000万元项目补偿款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PPP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有关内容。后续,公司将积极与郴州市城管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沟通协调,尽快取得剩余补偿款。

二、收到项目补偿款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污水厂项目补偿款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和跟踪补偿款的支付进展情况,积极履行催促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后续将根据款项回收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4-06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内容同时通知了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

(一)撤销证券投资业务管理总部及下设的固定收益投资部和资本中介部;

(二)设立固定收益业务委员会,对固定收益业务进行统筹管理。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4-053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6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6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因本行监事长空缺,经全体监事推举,会议由汪学军监事召集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中国农业银行"两会一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25 证券简称:天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78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16日、2024年9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因完成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总股本的条款做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安新材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新取得的《营业执照》所载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22441158 2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石湾小雾岗公园园林陶瓷厂内11号(自编4号楼203室)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吴启超

注册资本:304,857,680元

成立时间:2000年05月1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经营:压延薄膜、尼龙贴合布、塑胶和真皮印花,压延发泡人造革、汽车内饰材料、高分子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4-084

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 参与投资的杭州工融基金完成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投资")与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工融舜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幸福之江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杭州工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工融企管")等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杭州工融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或"杭州工融基金")。杭州工融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其中,物产中大投资作为基金的一名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7.48亿元,占14.96%的基金份额。同时,物产中大投资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君泽(杭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杭州工融企管的一名股东,间接持有杭州工融基金0.04%份额。综上,物产中大投资合计对基金出资7.5亿元,占15%的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杭州工融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杭州工融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二、投资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25日,物产中大投资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杭州工融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杭州工融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时间:2024年12月24日

备案编码:SASA31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后续进展状况,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1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厚源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源纺织")被列入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证书编号:GR202433011519,有效期三年。

厚源纺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在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厚源纺织自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4-08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碳排放权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碳排放权交易有关意见的复函》(机构司函[2024]2247号,以下简称"复函")。根据该复函,公司自营业务在中国境内合法交易场所参与碳排放权交易,应当严格按照自营业务有关要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相关监管制度的规定,并按照持有碳排放权账面金额的30%计算风险资本准备。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上述复函的要求,以服务实体经济,降低全社会减排成本,推进经济向绿色低碳转型升级为目标,合规、审慎开展业务,并将相关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68 证券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4-048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上午10:30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报告厅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志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同意《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为3 票,反对票为0 票,弃权票为0 票。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2024年12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现任监事将继续履职至公司新任监事选举产生之日。

经公司控股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宋志强先生、白延辉先生。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新任监事将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该事项将向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报。

详见《国电南自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同意《关于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同意票为3 票,反对票为0 票,弃权票为0 票。

监事会同意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国电南自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宋志强先生,1976年11月出生,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高级审计师。曾任:审计署太原特派办企业审计处副处长,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纪检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北京监督中心审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驻北京审计处处长。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截至目前,宋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宋志强先生在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任副主任,在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在中国华电海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除此以外,宋志强先生与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白延辉先生,1967年7月出生,高级会计师,中央党校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曾任:新疆昌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新疆华电红雁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新疆华电哈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华电新疆发电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纪检办公室)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驻南京审计处副处长,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截至目前,白延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白延辉先生在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驻南京审计处任副处长,除此以外,白延辉先生与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4-049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公司以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016,276,378股,此议案经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与2024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上级主管单位工作安排调离至其他企业工作,2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等级为C,同意公司对上述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82,81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16,276,378股减少至1,016,093,562股。

2024年7月19日,公司回购并注销股权激励182,816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总股本由1,016,276,378股减少至1,016,093,562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拟修订《公司章程》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6,896,981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6,093,562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首次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1800万股。公司成立时向独家发起人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已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发行7800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4000万股。 …… 2023年5月11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至847,334,021股。 2023年8月17日,公司回购并注销股权激励437,04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减至846,896,981股。	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首次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11800万股。公司成立时向独家发起人国家电力公司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现已更名为: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发行7800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4000万股。 …… 2023年5月11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至847,334,021股。 2023年8月17日,公司回购并注销股权激励437,04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减至846,896,981股。 2024年5月16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至1,016,276,378股。 2024年7月19日,公司回购并注销股权激励182,816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减至1,016,093,562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4-052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文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董文女士担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2024年12月26日起,任期截止日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董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5-83410173;025-83537368

传真:025-83410871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证券法务部

电子信箱:s-dept@sac-china.com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 董文女士简历

董文女士,1975年9月出生,江苏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截至目前,董文女士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138,528股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董文女士与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268 证券简称:国电南自 公告编号:2024-053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21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1日

至2025年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经海林	√
3.02	刘颖	√
3.03	郭效军	√
3.04	陈忠勇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4.01	李同春	√
4.02	骆小春	√
4.03	胡进文	√
4.04	谢磊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宋志强	√
5.02	白延辉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4已经公司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已经公司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2024年12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8	国电南自	2025/1/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亲身或委托代理人)请在2025年1月17日(星期五)下午4:00前进行登记;

2、凡出席会议的股东(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授权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请在公告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3、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月15日至1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4:00;

4、会议登记地址: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H楼三层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25-83410173 ;025-83537368

传真:025-83410871

邮编:210032

联系人:董文 陈洁

六、其他事项

1、会议为期半天,出席者住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现场会议地址:江苏省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8号,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报告厅。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02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经海林	
3.02	刘颖	
3.03	郭效军	
3.04	陈忠勇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4.01	李同春	
4.02	骆小春	
4.03	胡进文	
4.04	谢磊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01	宋志强	
5.02	白延辉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4-047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国电南自(浦口)高新科技园1号报告厅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8名,董事郭效军先生以视频接入方式参会。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经海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同意《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详见《国电南自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同意《关于修订〈公司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国电南自融资担保管理办法》(修订草案)。

(三)同意《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国电南自总经理办公会议议事规则》(2024年修订)。

(四)同意《关于审议〈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决策权责清单〉的议案》;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五)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分项表决结果:

(1)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同意票均为9票,反对票均为0票,弃权票均为0票。

(2)4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同意票均为9票,反对票均为0票,弃权票均为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24年12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公司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职至公司新任董事选举产生之日。

经公司控股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经海林先生、刘颖先生、郭效军先生、陈忠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李同春先生、骆小春先生、胡进文先生、谢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新任董事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该事项将向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报。

详见《国电南自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六)同意《关于王茹女士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分工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王茹女士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的申请,王茹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王茹女士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代主席职务。

详见《国电南自关于王茹女士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的公告》。

(七)同意《关于聘任董文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董文女士担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2024年12月26日起,任期截止日与本届董事会任期截止日相同。

董文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附 董文女士简历

董文女士,1975年9月出生,江苏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现任: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截至目前,董文女士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138,528股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董文女士与公司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268 股票简称:国电南自 编号:临2024-050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24年12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公司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职至公司新任董事选举产生之日。

经公司控股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经海林先生、刘颖先生、郭效军先生、陈忠